

## 杭州沪宁电梯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人及连带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邹家春召集，会议通知于2019年7月15日以邮件、电话等形式送达全体董事，董事会会议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材料，同时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地点、内容和方式。

(二)本次董事会于2019年7月25日在公司五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

(三)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邹家春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监事列席了本次董事会。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 (一)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根据募投项目实施需要，公司拟向负责募投项目实施的全资子公司杭州鼎阔机械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鼎阔”）增资3,000万元，本次增资后，杭州鼎阔的注册资本由10,000万元变更为13,000万元。增资完成后，公司仍持有杭州鼎阔100%的股权。

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全票通过。

### 三、备查文件

(一)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杭州沪宁电梯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7月25日